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04-23321090
聯絡人：盧俊旭
電 話：04-37061351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
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字第10400967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擬(依函未辦理)

→加強宣導

教師兼衛生組長陳怡誠
0828

敬參

通稿衛生組

教師兼學務主任黃勝正

教師兼張木奇
通稿衛生組長

擬：網路公告
此即見

教師兼范文雄
教務主任

主旨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本(104)年製作「防疫
總動員-你不可不知的狂犬病」宣導影片DVD，請善加應
用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4年8月24日臺教綜(五)字第1040113696號書
函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本年8月18日防
檢一字第10414732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本年8月8日新聞稿指出，印尼
峇里島陸續出現民眾因狂犬病死亡病例。狂犬病是由狂犬
病病毒引起的一種急性腦脊髓炎，致死率近100%。狂犬
病潛伏期約1至3個月，初期症狀有發熱、喉嚨痛、發冷、
厭食、嘔吐、呼吸困難、咳嗽、頭痛或咬傷部位異樣感，
數天後出現興奮及恐懼現象，然後麻痺、吞嚥困難，咽喉
部痙攣，並引起恐水現象（又稱恐水症），隨後會發生精
神錯亂及抽搐等情況，如不採取醫療措施，患者常因呼吸
麻痺導致死亡。
- 三、請向教職員生宣導，前往流行地區應避免接觸野生動物
，及小心防範被貓、狗、猴子、蝙蝠等動物抓咬傷，如不
慎遭動物咬傷，請立即以肥皂及大量水清洗傷口15分鐘，